價 購 同 意 書

本人座落公館鄉 段 地號土地，為配合**「公館鄉都市計畫區VI-10(榮南街)及VI-9(華南街)危險瓶頸路段改善工程」**，同意於用地範圍內土地辦理價購補償移轉事宜。

此致

苗栗縣公館鄉公所

所有權人姓名 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備註：

1. 土地補償以市價辦理價購。
2. 土地改良物依苗栗縣政府頒佈之補償自治條例計算之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